

宁东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粗、细格栅采购项目询比 采购公告

宁东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粗、细格栅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宁东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粗、细格栅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宁夏福宁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1.3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 规格	单位	数量	安装部位	备注
1	粗格栅	b=10mm, B=800mm, 渠宽980mm, $\alpha=75^\circ$, N=0.75kW	台	2	现状粗格栅及提升水池改造	配套控制箱
2	细格栅	b=3mm, B=800mm, 渠宽980mm, $\alpha=75^\circ$, N=1.1kW	台	2		带冲洗功能，配套控制箱
3	旋流沉砂池除砂机及中心空气提升装置	处理污水能力720m ³ /h, N=1.1Kw; 含叶轮、传动轴、电机、减速器、提砂系统，含电磁阀，管件及附件等	台	1	现状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改造	增加自控系统，上传中控实现远程控制操作
4	安装辅材		项	1		
	合计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_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C)

2.1 采购范围：宁东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粗、细格栅采购，详见询比采购文件

2.2 采购预算：980000.00 元

2.3 供货期：中标后30日内，具体供货期以合同约定为准

2.4 质保期：两年

2.5 服务地点：项目建设地点宁东城镇污水处理厂内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

(1) 资质要求：供应商为独立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并在资金、技术、人员、设备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分公司参与投标须提供总公司出具的授权函。

(2) 信誉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是否存在失信被执行人、企业经营异常、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被列入严重失信名单的不良信用记录，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行政处罚限制工程招投标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2)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3) 其他：

①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

②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③为本采购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④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

⑤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

⑥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3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 2025年11月7日9时00分至2025年11月12日23时59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宁夏水投国采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以下简称“采购交易平台”）<http://219.151.178.18:8085/jeeplus/f> 免费下载采购文件。

4.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随时关注“采购交易平台”，本项目有可能进行时间或内容上的调整，内容只在“采购交易平台”上发布，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不再以其它方式通知。如因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变更公告或澄清、补疑等从而导致响应失败的，其后果自行承担。

4.3 “采购交易平台”交易系统实行CA证书登录管理。具体操作事宜，可登录“采购交易平台”首页按照相关文件操作或致电 0951-7655500 咨询。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年11月18日14时30分。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和地点

6.1 响应文件开启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进行。

6.2 本次询比采购活动采用不见面方式进行网上开启，供应商按时登录“采购交易平台”参加在线开启活动。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宁夏水投国采云电子采购交易平台上同时发布。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宁夏福宁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金凤区国贸新天地 A 座 16 楼

联系人：高振宇

电话：15595107125

采购代理机构：宁夏国际招标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宁夏银川市虹桥南街西侧天源财汇中心 C 座 15 层

联系人：郝文慧

电话：18195234034

